



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
THE FIFTH NATIONAL ECONOMIC CENSUS



中国经济普查
CHINA ECONOMIC CENSUS

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

大事记

第三期

(2023年7-9月)



广元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广 元 市 统 计 局



中国经济普查 CHINA ECONOMIC CENSUS

■ 普查目的 ■

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是一项重大国情国力调查，主要目的是全面调查我国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发展规模、布局和效益，摸清各类单位基本情况，掌握国民经济行业间经济联系，客观反映推动高质量发展、构建新发展格局、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以及创新驱动发展、区域协调发展、生态文明建设、高水平对外开放、公共服务体系建设等方面的新进展。

■ 普查对象 ■

在我市行政区域内从事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活动的全部法人单位、产业活动单位和个体经营户。

■ 普查时间 ■

普查标准时点为**2023年12月31日**，普查时期资料为2023年年度资料。

■ 普查内容 ■

普查对象的基本情况、组织结构、人员工资、生产能力、财务状况、生产经营、能源生产和消费、研发活动、信息化建设和电子商务交易情况，以及投入结构、产品使用去向和固定资产投资构成情况等。

搞准普查数据，服务经济发展



编辑说明

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是一项重大国情国力调查，普查将全面调查我市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发展规模、布局和效益，为加强和改善宏观经济治理、科学制定中长期发展规划、加快建设川陕甘结合部现代化中心城市，提供科学准确的统计信息支持。全市经普工作者要做好广元统计历史的记录人。现定期编辑广元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大事记，仅供参考。不妥之处，敬请批评指正。

2023年7月

1、7月3日，市经普办组织召开广元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调度人员管理和普查区划分及绘图工作培训会。会议传达了省级相关会议精神，采取“理论+实操+测试”方式，对普查工作调度、普查人员管理和普查区划分及绘图工作开展了培训。会议要求，一是高度重视，加强部门沟通，认真扎实优质高效做好普查区划分及建筑物标绘工作；二是做好“两员”选聘和管理工作，综合考虑人员配备问题，注重培训工作；三是做好普查重点问题调研；四是做好部门资料的收集、整理、分析和运用工作；五是做好国家单位清查的准备工作。

2、7月3日，市经普办印发《关于做好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普查区划分及绘图工作的通知》（广经普办〔2023〕7号），要求各县区、广元经开区经普办做好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普查区划分及绘图工作。

3、7月3日，市经普办印发《关于应用普查工作调度和普查人员管理系统开展有关工作的通知》（广经普办〔2023〕8号），要求各县区、广元经开区经普办扎实开展普查“两员”选聘工作，应用人员管理系统认真做好普查机构人员和普查“两员”信息管理与维护，有效开展普查“两员”培训和业务指导。

4、7月7日，市、县两级经普领导小组、经普办全体成员在本级参加国务院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电视电话会议。会上，国家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组长丁薛祥强调，一要牢牢守住数据质量生命线，强化全流程普查数据质量控制，确保普查数据真实准确；二要依法开展经济普查，坚决抵制各种干预普查数据的行为，普查取得的单位和个人资料严格限定用于普查目的，严肃处理普查工作中的违纪违法行为；三要统筹经济普查和投入产出调查，编制好投入产出表和供给使用表，更加准确反映我国经济发展的规模和结构；四要创新手段方式提高普查效率，深化现代信息技术应用，提高普查工作数字化水平；五要加强普查成果共享应用，深入挖掘普查信息价

值，做好普查数据的发布、解读工作。

5、7月5日—25日，市经普办组织各县区完成了普查区划分及绘图工作，共划分上报1735个普查区、2319个普查小区，采集标绘47711个建筑物。

6、7月20日—23日，市局分管领导和经普办工作人员、县（区）部分业务骨干参加了四川省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单位清查布置暨业务和软件培训班。省统计局党组成员、总经济师、省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蒋春华强调，单位清查是准确界定普查对象、规范界定普查报表实施范围、确保普查顺利实施的关键环节，是全面更新名录库、提升基本单位在库质量的有力手段，是深化拓展统计信息技术应用，助推统计现代化改革的重大实践。单位清查工作质量事关普查工作“成败”，各地要提高站位，充分认识单位清查工作的重要意义。

7、7月26日，市经普办组织召开五经普单位清查部署暨业务和软件培训会议，市统计局党组成员、副局长、市经普办副主任赵正基出席并讲话。会议传达了全省单位清查会议精神，安排部

署了近期重点工作，对单位清查、普查单位划分、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划分等工作进行培训。

8、7月27日，市经普办联合市委编办、市民政局、市市场监管局、市税务局和市统计局印发《关于共同做好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有关工作的通知》（广经普办〔2023〕9号），明确各有关部门职责任务。

9、7月27日，市经普办发布《广元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单位清查告知书》，明确普查对象具有提供证照、财务报表等清查所需资料的义务，告知普查对象不配合普查员或普查机构工作、不提供真实清查资料应承担的法律后果。

2023年8月

1、8月2日，市经普办制作发布五经普宣传视频—《广元市五经普“两员”入户登记五部曲》，宣传规范“两员”入户登记流程、突出入户登记重点及注意事项。该视频被《四川省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之“普查宣传”采用推广，为普查工作质效提升夯实基础。

2、8月17日，市经普办印发《关于认真做好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单位清查工作的通知》（广经普办〔2023〕10号），提出单位清查具体要求。

3、8月21日，市经普办印发《关于转发《四川省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四川省财政厅 四川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四川省统计局关于转发<国务院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财政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国家统计局关于做好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经费保障工作的通知>的通知》的通知》（广经普办〔2023〕11号），对普查经费保障和“两员”报酬标准提出要求。

4、8月21日，市经普办制作发布经普宣传视频——《广元市五经普单位清查“宝典”来啦！》，宣传了单位清查的意义、时间、范围、方式和注意事项。该视频被《四川省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之“普查宣传”采用推广，助力单位清查工作。

5、8月24日，市经普办印发《关于开展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园区代码编制工作的通知》（广经普办〔2023〕12号），组织各地区开展全市经

济普查园区代码编制登记工作。

2023年9月

1、9月4日，市经普办印发《关于开展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单位清查督导工作的通知》（广经普办〔2023〕13号），部署全市单位清查督导工作，市经普办成立7个督导组，于9月5日—29日对全市各地区开展全覆盖督导调研。

2、9月8日，市经普办印发《广元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简报（第8期）》，登载了剑阁县、旺苍县、朝天区和广元经开区四个地区的经普工作动态。

3、9月8日，市经普办印发《广元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简报（第9期）》，以“广元市围绕‘四度’，扎实开展经普宣传工作”为题目，总结了近期全市经普宣传工作情况。

4、9月18日，市经普办印发《关于印发<广元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单位清查数据审核验收组织实施方案>的通知》（广经普办〔2023〕14号），

安排部署全市单位清查数据审核验收工作。

5、9月20日，广元市统计局联合国家统计局广元调查队开展以“经济大普查 数说新时代—搞准‘国之大数’ 服务‘国之大者’”为主题的经济普查现场宣传活动，通过展板陈列、发放宣传资料和小礼品、搭设咨询服务台等形式，与群众“零距离”交流宣传“五经普”的重大意义、普查内容、方式等，展现经济普查服务国家发展的重要作用。

6、9月20日，市经普办在市广播电视台综合演播大厅举办经普杯“建功新时代 统计心向党”诗·歌会。市县统计与调查系统干部职工自编自演，以朗诵、舞蹈、歌曲、快板、情景剧等群众喜闻乐见的表演方式，将红色文化和统计文化立体式交融，进一步激励统计干部坚定不移听党话、跟党走，为新时代党的伟大事业接续奋斗，全力做好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

7、9月21日，市经普办业务骨干参加全省基本单位名录库规范化建设培训班，学习单位清查审核工作要点和单位清查软件操作。省统计局党组成员、总经济师、省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副主任蒋春华强调，要集中攻克单位清查难点，全面落实即报即审要求，夯实质量管控机制，做好普查登记各项准备工作。

8、9月25日，市经普办印发《关于征求<广元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及办公室成员单位职责（征求意见稿）>修改意见的函》，向全市37个经普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征求修改意见。

9、9月25日，市经普办印发《关于明确广元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组成人员的通知》（广经普办〔2023〕15号），明确了全市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组成人员和联络员。

10、9月25日，市经普办组织召开全市经济普查办公室主任会议。市统计局党组成员、副局长、市经普办副主任赵正基主持会议并安排部署相关工作。会议强调：一要高度重视；二要把握重点；三要强化协调。同时，要持续抓好普查保障落实、业务培训、综合试点、投入产出调查、普查宣传等各项工作。

11、9月26日，市经普办印发《关于印发<广元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规划>的通知》

（广经普办〔2023〕16号），明确了各个阶段的具体工作任务与时间，发布了业务流程图。

12、9月27日，市经普办组织召开全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推进暨基本单位名录库规范化建设培训会议。会议传达了省级会议精神，对五经普单位清查审核工作要点及清查软件审核操作流程等内容进行了培训，并对后期各项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市统计局党组成员、副局长、市经普办副主任赵正基强调，一是要坚决扛牢经普工作的政治责任，坚持依法普查，确保高标准、高质量完成本次经济普查；二是切实学懂弄通普查业务，提升各级普查机构人员业务能力与水平；三是主动协调沟通推进工作，确保各阶段工作顺利开展。

13、9月28日，市委书记何树平主持召开八届市委常委会第86次会议，专题研究部署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市委书记何树平强调指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是目前非常重要的一项工作，各级各部门务必要高度重视，早安排、早动手，全力以赴，扎实做好各项工作，确保高质高效完成普查任务。市委副书记、市长、市五经普

领导小组组长董里要求，一要把握时间节点，确保在10月31日前高质量完成单位清查工作；二是要加强技术支撑，加强对基层普查人员的业务培训，指导普查对象准备好登记资料。市委副书记、常务副市长、市五经普领导小组常务副组长许国斌对全市五经普工作作了详细安排，一是集中攻克单位清查难点，全力提高单位清查单位查找率，采用多种方式查疑补漏，确保市场主体捞干筛尽；二要全面落实即报即审要求，统筹清查数据采集和审核验收工作，全面推进清查数据审核改错和编码；三要夯实质量管控机制，做好清查数据评估分析，通过与四经普数据、部门数据、名录库数据比对方式，对数据异常的地区及时开展实地核查。

14、9月28日，市经普办印发《关于印发<广元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及办公室成员单位职责>的通知》（广经普办〔2023〕17号），明确了全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及办公室成员单位的具体工作职责。

经普工作集锦



2023年7月3日，市经普办召开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调度人员管理和普查区划分及绘图工作培训会



2023年7月26日，市经普办召开广元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单位清查布置暨业务和软件培训会



2023年9月14日，市统计局党组成员、总经济师廖清泉带队赴旺苍县督查五经普单位清查工作



2023年9月18日，广元市参加四川省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全体会议暨全省五经普动员部署电视电话会



2023年9月20日，市统计局开展第十四届“中国统计开放日”活动，市统计局党组书记、局长黄燕致辞



2023年9月20日，市经普办举办经普杯“建功新时代 统计心向党”诗·歌会，广元市副市长吴勇、市政协副主席袁明胜出席活动



2023年9月25日，市经普办召开全市经济普查办公室主任会议



2023年9月27日，市经普办召开全市五经普工作推进暨基本单位名录库规范化建设培训会



2023年8月1日，青川县召开单位清查培训会



2023年8月1日，苍溪县召开单位清查培训会



2023年8月2日，广元经开区召开单位清查培训会



2023年8月3日，剑阁县召开单位清查培训会



2023年9月6日，利州区经普办到宝轮镇指导单位清查工作



2023年9月26日，昭化区委书记刘自强到红岩镇调研五经普单位清查工作



2023年8月29日，朝天区麻柳乡经普办老普查员侯国丽，为普查员现场解答相关问题



2023年8月31日，旺苍县召开五经普领导小组第一次会议



2023年8月23日，青川县副县长贺俊杰带队开展单位清查工作



2023年8月31日，剑阁县统计局负责人李洋带领县经普办到各乡镇指导经济普查工作



2023年9月4日，苍溪县召开“五经普”部门协调会